

教务〔2020〕88号

关于做好2020年国家和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及相关专业负责人：

现将《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0年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遴选工作的通知》予以转发，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方式及数量

根据省教育厅的限额指标（暂待定），择优推荐。

二、申报资格要求

参照省教育厅的通知要求（附件1）。

三、校内推选及材料提交

（一）校内推选

请符合条件的各专业积极申报。学校根据申报资格要求和名额组织校内推选，确定申报名单并排序，经公示后上报省教育厅。

（二）材料提交

10月5日上午10点前，符合申报条件的各专业填写《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汇总表》（附件2，Excel表格），电子版材料分别通过OA或企业微信发送至教务处联系人。

10月6日上午12点前，符合申报条件的各专业填写《一流

本科专业建设点信息采集表》(附件3),纸质版材料一式一份提交至教务处教研科。要求在原预申报材料的基础上更新2020年的最新数据并进一步完善。

10月7日-11日,学校组织校内遴选、专门论证,经公示后上报省教育厅。

国家平台(网址“<http://udb.heec.edu.cn>”)的数据报送需通过省教育厅的省内择优遴选并或获正式通知后方可填报(届时另行通知),各专业暂无须在线填报。

(联系人:郭碧乃 联系电话:39366143)

教务处

2020年10月2日

附件 1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0 年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双万计划”的通知》（教高厅函〔2019〕18 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实施一流本科专业建设计划的通知》及《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 2020 年度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报送工作的通知》（教高厅函〔2020〕15 号），现就我省 2020 年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遴选工作通知如下：

一、遴选方式及数量

各高校按照要求申报国家级和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组遴选约 420 个专业推荐至教育部参评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遴选约 245 个专业认定为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

二、申报资格要求

满足基本要求且符合申报条件一项以上的专业可申报：

（一）基本要求

1.学校高度重视本科教育。坚持立德树人，全面落实“以本为本、四个回归”，切实巩固人才培养中心地位和本科教学基础地位，把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人才培养全过程，着力深化教育教学

改革，全面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积极推进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紧扣国家发展需求，主动适应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着力深化专业综合改革，优化专业结构，积极发展新兴专业，改造提升传统专业，打造特色优势专业。不断完善协同育人和实践教学机制，提升人才培养的目标达成度和社会满意度。坚持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的基本理念，建立健全自查自纠的质量保障机制并持续有效实施。

2.专业定位明确。申报专业须为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中的专业，不得为专业类、“专业（专业方向）”或其他形式。专业服务面向清晰，适应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符合学校发展定位和办学方向。

3.专业管理规范。切实落实《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要求，人才培养方案科学合理，教育教学管理规范有序。近三年未出现师德师风问题、重大教学事故和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4.改革成效突出。持续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教育理念先进，教学内容更新及时，方法手段不断创新，以新理念、新形态、新方法引领带动专业建设，成效明显。

5.师资力量雄厚。不断加强师资队伍和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教育教学研究活动广泛开展，专业教学团队结构合理、整体教学水平高。

6.培养质量一流。坚持以学生为中心，促进学生全面发展，

有效激发学生学习兴趣和潜能，增强创新精神、实践能力和社会责任感，毕业生行业认可度高、社会整体评价好。

（二）申报条件

1.“十二五”以来获得省级以上本科高校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简称“质量工程”）专业类项目立项，并已通过省级验收（获得教育部正式立项的专业类项目视为通过省级验收）；

2.通过国内外权威组织认证；

3.曾获国家级特色专业；

4.曾获国家级专业综合改革试点；

5.具有国家级或省级重点学科支撑。

三、高校申报名额及程序

（一）申报名额

1.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部属高校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由各校按照教育部分配名额，自主遴选并直接推荐至教育部；省属高校符合申报资格要求的专业可向省教育厅进行申报。

2.省级一流专业建设点。部属高校与省属高校统一向省教育厅申报，实行限额申报。申报名额综合考虑高校专业现有办学基础及过往办学业绩确定（各校申报名额另行通知），学校超出申报名额的专业视为无效申报。

（二）申报程序

1.校内推选

请学校根据申报资格要求和名额开展校内推选，分别确定国家级和省级一流专业申报名单并排序。校内推选需组织专门论证，并进行校内公示。学校申报应严把校级程序关和质量关，避免无序申报或不达标申报。

2.材料提交

电子版材料：10月12日前，请各校以专业为单位填写《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信息采集表》，并汇总填写《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汇总表》，按照“学校全称+2020年一流专业申报”命名发送至：yangyw@gdedu.gov.cn。

纸质版材料：10月12日前，请学校以公文形式将《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信息采集表》及《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汇总表》一式一份报送我厅，佐证材料留校备查。地址：广州市越秀区农林下路72号高教大厦1107（室）。

3.国家平台报送

10月30日前，省教育厅组织入选国家级一流专业建设点的高校使用“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的登录账号及密码登录“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报送系统”（网址：<http://udb.heec.edu.cn>）进行在线填报，并由省教育厅完成在线审核，提交报送教育部完成最终申报。

请学校公平公正推荐，对申报材料进行核查并确保其真实性，如有发现弄虚作假者，取消该专业申报资格，同时削减学校申报名额。

四、其他事项

- 1.省教育厅工作联系人：高教处 黄桦、杨永文。
- 2.为便于工作交流，请高校加入我省一流本科专业建设工作QQ群。

广东省教育厅

2020年9月 日

附件 3

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信息采集表

高校名称： _____

专业名称： _____

专业代码： _____

专业类： _____

专业负责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佐证材料网址链接： _____

广东省教育厅 制

填 表 说 明

1. 采集表填写内容必须实事求是，表达准确严谨。填报内容不得有空缺项，如无内容应填“无”。

2. 请在学校官网创建佐证材料页面，并确保 10 月 30 日前可正常打开进行资料下载，直至遴选评审结束。佐证材料包括：

(1) 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2) 符合申报条件的证明材料扫描件；

(3) 学校关于本科人才培养的重要政策文件扫描件（限 10 项）；

(4) 专业近 3 年获省部级及以上奖励和支持证明扫描件（含省部级以上通知文件、证书、证明等）。

(5) 其他材料可按照采集表目录整理提供。

以上材料请分别建立文件夹并按时上传，上传后以申报截止日期下载的为准，学校不得随意更改，一经发现取消申报资格。佐证材料缺失的，视为学校无相关工作或获奖情况。

目 录

- 一、所在高校基本情况
- 二、报送专业情况
 - 1.专业基本情况
 - 2.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
 - 3.支撑专业的国家级或省级重点学科名单
 - 4.近3年本专业毕业生就业（升学）情况
 - 5.近3年本专业获省部级及以上奖励和支持情况
 - 6.专业定位、历史沿革和特色优势
 - 7.深化专业综合改革的主要措施和成效
 - 8.加强师资队伍和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的主要举措及成效
 - 9.加强专业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 10.毕业生培养质量的跟踪调查结果和外部评价
- 三、下一步推进专业建设和改革的主要思路及举措

一、所在高校基本情况

学校名称		学校代码	
学校办学基本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部委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地方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部省合建高校		
	<input type="checkbox"/> 公办 <input type="checkbox"/> 民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外合作办学		
在校本科生总数	人	近3年年均本科招生数	人
专任教师总数	人	专任教师中副教授及以上职称比例	%
生师比		具有硕博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
推进高水平本科建设整体情况	<p>(落实“以本为本、四个回归”、推进“四新”建设、完善协同育人和实践教学机制、培育以人才培养为中心的质量文化等，1200字以内)</p>		
学校关于本科人才培养的重要政策文件(限10项)	序号	文件名称	印发时间
	1		
	2		
	...		

二、报送专业情况

1.专业基本情况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修业年限		学位授予门类	
专业设立时间		所在院系名称	
专业总学分		专业总学时	
实践教学环节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本专业教授给本科生上课的比例			

注：以上数据填报口径为 2019-2020 学年数据。

2.支撑专业的国家级或省级重点学科名单

学科代码和学科名称请参照学位授予和人才培养学科目录.doc，例如：学科代码：0101
学科名称：哲学

序号	学科代码	学科名称
1		
...		

3.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专业技术职务		学历	
		出生年月		行政职务		学位	
研究方向和近三年 主讲的本科课程							

4.近3年本专业毕业生就业（升学）情况

年份	毕业生 人数	境内升学 人数	境外升学 人数	就业人数	自主创业 人数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5.近3年本专业获省部级及以上奖励和支持情况

类别	序号	项目名称	所获奖励或支持名称	时间	等级	授予部门
教学成果奖	1					
	2					
	...					
教学名师与教学团队	1					
	2					
	...					
专业建设	1					
	2					
	...					
课程与教材	1					
	2					
	...					
实验和实践教学平台	1					
	2					
	...					
教学改革项目	1					
	2					
	...					
其他 (限50项)	1					
	2					
	...					

注：1.专业建设指本专业获得省部级特色专业、品牌专业、一流专业等建设项目支持情况。

2.其他指本专业教师和学生获得的省部级及以上教育教学奖励和支持情况。

6.专业定位、历史沿革和特色优势

(限 500 字以内)

7.深化专业综合改革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限 1000 字以内)

8.加强师资队伍和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的主要举措及成效

(限 500 字以内)

9.加强专业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限 500 字以内)

10.毕业生培养质量的跟踪调查结果和外部评价

(限 500 字以内)

三、下一步推进专业建设和改革的主要思路及举措

(限 800 字以内)